

新准环评〔2024〕05号

关于《晟豪威年产10万吨煤质活性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批复

昌吉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晟豪威活性炭制造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报送的《晟豪威年产10万吨煤质活性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申请材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该项目位于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部产业集中区西黑山产业园区，项目为新（迁）建项目，将原有项目《木垒县晟豪威活性炭制造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活性炭建设项目》从芨芨湖产业园区搬迁至西黑山产业园区，产能由年产2万吨提高至年产

10万吨的煤基活性炭。项目以煤炭为原料，采用炭化活化工艺，建设年产8万吨粉状活性炭、2万吨破碎颗粒碳。项目设计原料煤用量40.71万吨/年，新鲜水用量91.01万吨/年。主体工程主要包括原煤破碎/整粒、炭化/活化、磨粉、产品包装等生产装置；公辅工程包括煤炭贮存系统、给排水系统、暖通系统、热力系统等；环保工程主要有废气处理设施、废水处理设施等。

二、根据乌鲁木齐恒达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报告表》评价结论，我局原则同意《报告表》中所列建设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。

三、在项目设计、建设、运营和环境管理中要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中所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，并达到以下要求：

（一）严格落实施工期各项环保措施。制定施工期污染防治计划，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，加强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和培训。采取有效措施，确保施工期扬尘、废水、噪声等达标排放。建筑垃圾收集后可利用的进行再利用，不可利用的由施工方统一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。科学规划施工场地，合理安排施工进度，及时恢复土地原有功能，严禁大风天气开展易产生扬尘的施工作业。严格按照《报告表》要求落实好施工期各项污染防治措施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。上料、卸料、原料破碎筛分、制粉、成品包装产生的含尘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处理，炭化活化废气采用SCR脱硝、双碱法（NaOH/Ca(OH)₂）脱硫、

湿式除尘处理，上述废气满足《煤基活性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64/819-2012）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后排放。强化无组织管控，确保厂界颗粒物、苯并[a]芘排放浓度满足《煤基活性炭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64/819-2012）表 3 排放限值要求。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》（GB37822-2019）的相关要求。

（三）严格落实各项水污染防治措施。各类废水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不外排。生活污水处理装置，采用“预处理+A/O+沉淀+消毒”工艺处理后，夏季用于厂区洒水降尘，冬季储存在中水池内。脱硫废水中和沉淀后循环利用，软水制备设施排水用于脱硫用水。

（四）严格落实声环境保护措施。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，优化高噪声设备布局，采取消声、隔声、减振等降噪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 3 类标准。

（五）严格落实固废环境保护措施。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，除尘器收集粉尘全部回用于生产，废树脂由厂家回收处置。脱硫石膏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优先送周边建材生产企业综合利用，暂时不能利用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规范处置，建立一般工业固废年度产生、月度流向、出厂批次等环节台账记录。废矿物油、废 SCR 催化剂和废油桶等危险废物送有资质单位回收，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，强化危险

废物运输的环境保护措施，有效防范突发环境事件。按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957-2023）建设和管理危险废物贮存库。

（六）严格落实施工期和运营期的各项污染源和生态环境监测计划。按照相关标准、规定要求，完善环境监测计划。建立污染源台账制度，开展长期监测，保存原始监测记录，定期向公众公布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。按规定安装污染物排放在线连续监测系统，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。

（七）建立与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相适应的环境管理团队，完善企业各项环境管理制度，加强环境管理。在项目施工和运营过程中，主动发布企业环境保护信息，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渠道，加强宣传与沟通工作，及时解决公众反映的环境问题，满足公众合理的环境保护诉求。

（八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使用的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相关工作要求。施工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，认真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。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（九）环境影响报告经批准后，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，应当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。

（十）在项目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，按照经批准的环境影响

评价文件认真梳理并确认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后，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。

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

2024年2月22日

（此件社会公开）

抄送：昌吉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准东大队、存档。
新疆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4年2月22日印发